

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

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文件

柳医保中心发〔2024〕51号

关于柳州市灵活就业人员续缴 2025 年度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费有关事项的通知

全市灵活就业参保人员：

为保障全市灵活就业参保人员正常连续享受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以下简称“职工医保”）待遇，经研究，灵活就业人员将从2024年11月20日起开始续缴2025年度职工医保费，现就有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险种类型

- （一）综合医疗保险；
- （二）住院医疗保险；
- （三）大额医疗保险。

二、缴费人群范围

已参加职工医保的灵活就业人员。

三、缴费时间

2024 年 11 月 20 日-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

四、缴费标准

在上级部门未公布 2025 年度职工医保缴费基数标准前，柳州市灵活就业人员暂按 2024 年度的标准缴纳 2025 年度职工医保费。待 2025 年度职工医保缴费基数标准公布后，应按新的缴费基数缴费，此前已预缴保费的参保人员无需补缴差额。

（一）综合医疗保险的缴费金额为：4693.08 元/年（含大额医疗保险 72 元/年）；

（二）住院医疗保险的缴费金额为：2017.68 元/年（含大额医疗保险 72 元/年）。

五、缴费方式

灵活就业人员可以通过“网上、掌上、实体、自助”等多元化缴费渠道，在确认缴费基数后申报缴费。

（一）线上渠道：“广西税务 12366”微信公众号、“柳州医保”微信公众号、微信城市服务和支付宝市民中心。

（二）柜台缴费：工商银行、农业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交通银行、柳州银行、邮政储蓄银行、农村信用社、桂林银行，目前均提供缴费服务。

（三）社保费专用智能移动 POS 机：设置税务社保费专用智能移动 POS 机的社区、街道办、村（居）委会等场所，可刷卡缴费。

（四）办税服务厅。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（一）未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（含）及时续费的灵活就业人员，将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享受职工医保待遇，未在 90 天内续保缴费的，从续费当日起计算 90 天后方可恢复享受医保待遇。

(二) 已从单位停保或停止领取失业待遇人员，可通过“广西壮族自治区医保网上服务大厅”或“柳州医保”微信公众号，自助办理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业务后缴费。

(三)2025 年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灵活就业人员(含档案托管人员)可到医保经办机构服务点申请缴费至预计退休月份,但大额医疗保险仍需按年缴纳。

(四) 柳江区、市辖各县按此通知执行。

柳州市医保服务热线：0772-12333

柳州市税务服务热线：0772-2312366

柳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4年11月18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（此页无正文）